

证券代码：839958

证券简称：昂克传媒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上海昂克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4 月 18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王昕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提议召开，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,000,000.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2.11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《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000,000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

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《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000,000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《2018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000,000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《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000,000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18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8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18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6）及《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000,000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，截止2018年12月31日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13,135,755.90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13,135,755.90元，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.80元（含税），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入以后年度分配。本次分配不送红股、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具体分配结果最终以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计算结果为准。

股东所涉个税按照《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财税[2015]101号）等相关规定执行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000,000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<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9 年审计机构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聘用众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000,000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业务需要，拟增加公司经营范围，在原有经营范围基础上增加“**展览展示服务，办公设备、机械设备、电子设备的维修（除特种设备）**”。

公司原经营范围为：设计、制作、代理、发布各类广告，公关活动组织策划，礼仪服务，市场营销策划，商务咨询，日用百货、电子产品、工艺品、玩具、服装服饰、箱包、化妆品、办公用品的销售，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。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】

变更后的经营范围为：设计、制作、代理、发布各类广告，公关活动组织策划，礼仪服务，市场营销策划，**展览展示服务，办公设备、机械设备、电子设备的维修（除特种设备）**、商务咨询，日用百货、电子产品、工艺品、玩具、服装服饰、箱包、化妆品、

办公用品的销售，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。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】

同时因公司经营范围变更，相应修改《公司章程》第二章第十二条相关内容。

上述拟变更事项，最终以工商行政部门登记为准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000,000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 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申伦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张文华律师、侯绘丽律师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 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《上海昂克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- 2、《上海申伦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昂克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上海昂克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4月18日